

蚂蚁，蚂蚁，蚂蚁

我想起和淑惠结婚那天晚上，她在被子里，小声许的那个愿：有生之年，生亦同床，死亦同冢……

可是，她为什么要走呢？每晚，我用酒麻醉神经，希望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看见她回来。可是，一个月来，就连幻觉我都没有出现过，我真有些失望了，我用手指把墙上爬行的蚂蚁一个个摁死，用它们渺小的尸体填充这无边无际无聊的夜。

下酒菜总有花生米，这是蚂蚁很喜欢的食物，经常能看见这些小小的黑色昆虫们聚集在食物碎屑旁边。老婆在的时候经常很温柔地对待这些小东西们，赏它们些剩饭或者西瓜皮，她津津有味地蹲在墙角，可以看好久，她真是个善良的女人。可是，她已经不在了，这些蚂蚁也就失去了生存的意义。

电话响的时候，我正在阳台上用小手指的指甲对个头比较大的兵蚁实行腰斩的游戏，看到它们痛苦地挣扎慢慢死去我的神经舒缓了很多，头也不疼了。我想不起怎么会和宁雪这样烦人的女人暧昧了，她总是很晚还打电话来。

“她还没有回家吗？”宁雪的声音里有种明显的期盼，“你又等了一天了。”

“是的，还是没有消息。”我揉了揉太阳穴，头疼欲裂。

“要不要我过去陪你？”

“不了，说不定她会回来。”我挂断了电话，家里，到处都是老婆的影子，我不想让其他人破坏。

我找出一瓶啤酒，将三粒止痛片扔进去，用力摇动，药片慢慢溶化，泛起白色水雾。把啤酒灌进嘴里，重新回到床上，十分钟后，我的头轰然炸响，感觉血液开始逆流，太阳穴紧绷，终于昏睡过去。

二

一夜无梦，我在早晨的第一缕光线里打了个喷嚏。我艰难地吞了口

禁 区

唾沫，听到楼梯上传来清脆的脚步声，是宁雪。这个女人大清早就来了。我披上外套去开了门，她径直走到卧室里，在梳妆台上放下一袋 KFC 精选早餐，然后坐在了我的床上，短裙下的腿张扬着白皙。

“如果她不回来的话，我们可不可以像以前一样继续？”她把腿伸进了我的被子里，冰凉的滑腻。

我低着头：“也许，我们根本就不应该开始。”

十公分的距离，宁雪的眼圈明显有用粉遮盖的痕迹，想必昨晚也没睡好：“说不定她永远都不会回来，要不然，她不会这样不辞而别。”一滴滚烫的泪滴在我冰凉的额头上，我有些动心。

“别哭，厂长他……”我的话还没有说完，宁雪丰满的唇已经覆盖了我的嘴，母兽般温暖的芬芳开始侵袭我的神经，毕竟不陌生了，激情轻易就被唤起。宁雪脱下了衣服，对温暖的渴望让我更紧地抱住这个女人，手往下滑，我的掌纹突然膨胀，我听到血管下面暴涨的潮涌，呼吸变得急促，在旭日升起之前，终于释放了自己。

“真好，我就喜欢你这样。”宁雪娇嗔地说。

“这是我们最后一次。以后别再来了。”我用铁一般的声音说，“我已经对不起她了，不能再错下去。”

宁雪愣了一会儿，似乎不相信我会这样绝情，任凭她的目光用何种方式试探，我却已经穿上衣服下了床，还打开了门。

宁雪临走时还不甘心地试图吻我，我推开她，说：别这样，我什么都不能给你。

我站在阳台上看着她的背影渐行渐远，有些恨自己，既然要了断了，可对她的身体却不能抗拒，我的神经总是不够坚硬。我咀嚼着冰冷的汉堡，食之无味。宁雪是不会明白我对老婆的感情的，就像她不会明白为什么我只喜欢吃老婆做的炸酱面。

宁雪身上一定有什么是我曾经喜欢的，可我想不起来了。这样真的

很不好，很头疼。我想找回失去的记忆，说不定，也能找回老婆失踪的蛛丝马迹。

吃过早饭无所事事，我又蹲在墙角看蚂蚁。汉堡很合蚂蚁的胃口，香味招惹来了一大群，聚集在脚边，把那些渣滓快乐地吞下去。阳台的另一边，有一大群蚂蚁排着队从水管往上爬，其中还有不少衔着白色的卵。它们明显不是我家黑色的那群，个头大些，身体是暗红色的。难道今天会下雨？看着冬日少有的晴朗天空我有些疑惑，莫非，有什么更好的地方适合这些蚂蚁安家立业？

这些密密麻麻的小东西让我的心有种说不清的乱，我去厨房弄了些热水，泼在蚂蚁的队伍上，立时，阵形大乱，不少蚂蚁被烫死，从六楼的墙壁坠落了下去。我想它们着地的时候应该不会脑浆四溢，鲜血直流，它们的身体结构远比人类更适合在地球上生存。

我以为我送它们上天堂它们应该感谢我，天堂不用再做苦力，多好。可它们却不领情，有几只爬上了我的拖鞋，用它们坚硬的下颌报复我，我没有穿袜子的脚面立刻有了些刺痛的感觉，还肿了好几个小包，痒得出奇。我弄了些药油擦，却没什么效果。

三

只有真的痒起来才会知道，疼比痒容易忍受。

在反复涂药无效后，我去了老李头的摊位找他帮我看看，退休前他是厂医。老李头听完我叙述后来了些精神，眨巴着精明的眼睛，神秘兮兮地说：幸好咬你的不是那种红色的蚂蚁，不然，丢了性命也是有可能的。

危言耸听，我没有把他的话放在心上。他却又自顾自地说开了：黑蚂蚁只是一般的家蚁，它们的蚁酸毒性一般，用肥皂水洗洗就会好，红

苏醒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李老头说不要一次把三包药都用上了：一次用一包的量，正好可以让蚂蚁们互相咬食，直到它们把自己的卵都吃掉，而一旦药物过量，它们会立即毒发身亡，留下为数众多的虫卵。

女尸的手指上，有个什么东西在反光，银亮亮的晃眼睛，我凑近些看，是枚钻石很小的白金戒指，看上去有些眼熟，简单的镶嵌工艺显然不是值钱货。

我放下应急灯，把戒指摘了下来，对着光线仔细研究起来，戒环的内侧有一行小字：情比金坚，淑惠吾妻存赏。

我的眼前一片空白，大脑却开始高速运转起来。这具女尸看上去体型和我老婆的差不多，我老婆名字就叫淑惠！这戒指是我唯一送给淑惠的首饰。

那么，是谁杀了她？还把她扔在这里？愤怒充斥了我的身体，开始支配我正在逐渐丧失的理智。我想起了梦里淑惠对我说，要我为她报仇，杀了这些没有良心的小东西。我疯了一样用脚去踩地上的蚂蚁，它们曾经享用过她的恩惠，如今却以她的身体为食。

我的杀戮似乎激怒了它们，它们在短暂的肢体接触后达成了某种共识，所有的蚂蚁都开始攻击我。它们爬上了我穿拖鞋的脚，爬向全身，一种近乎酥麻的痒和疼的感觉交织，我的手开始不够用了，我抓，我挠，我的手指碰到蚂蚁要把它们捏死。

我的神志在越来越强烈的疼和痒的感觉里逐渐麻木，手脚逐渐不听使唤了，脚面上有一连串被火燎过一般透明的小水泡，痒得钻心，我想伸手去挠，却失去重心摔倒在地。更多的蚂蚁爬上了我的身体。

我想我快失去知觉了，失去的记忆却忽然出现在眼前。

五

我并没有爱过淑惠。

苏醒

一直欺骗自己，她失踪了，我也这样欺骗着宁雪。

良知在失忆后苏醒，我开始认为不该和宁雪继续下去，我开始做一个普通的好男人，老实过日子、工作，等着淑惠回来。

后悔已经没有意义了，我的眼睛已睁不开了，我的思维也将要停止，我真的要死了，死在淑惠的身边，那些吃过淑惠的蚂蚁们已经开始吃我的身体了，它们小小的肚子就是我和淑惠的葬身之地。

我想起和淑惠结婚那天晚上，她在被子里，小声许的那个愿：有生之年，生亦同床，死亦同冢。

我知道你那天晚上干了些什么

我想，总有一个心虚的人会被我撞上吧，不论谁回了短信，我只要对方来帮我撬开门外的锁，然后……

兜风。我打了的士跟在她的后面，她的驾照是才拿到的，看样子还很不娴熟，红色的小车时快时慢，只敢在学校附近人少的路上兜着圈子。

她兜到第三圈的时候可能是操作熟练了些，于是加快了速度。可就在街口的拐角处，玛吉的车忽然一个急刹车停了下来……她下车朝地上看了看，双手紧紧地捂着嘴不让自己发出尖叫，慌乱的她看上去吓傻了，都没有注意到周围有没有人就迅速回到车上，飞快地逃离。

如果我没看错刚才似乎从路边上窜出一位农村老大妈，高一脚低一脚地走着，面对着刺眼的车前灯，她显然愣住了。

莫非玛吉撞人了？

我的心怦怦直跳，真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刚才整个事情从发生到结束，不超过一分钟，而我，手心里正攥着手机拍照。机会就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的，我把刚才玛吉下车俯身查看，惊慌失措的表情，还有最后匆匆上车飞速逃走的画面全部拍成了视频。

“哪家公司的，到底会不会开车。”司机大叔一边说着一边停车，然后下车查看，听他的口气像是在夜色里把玛吉的红色小车当成了的士同行。他大概是个热心肠，估计准备上前给那位新手同行上一课。我也随着他下了车，并一起过去看。

一阵风吹来，带来浓烈的血腥味，果然出事了！

地面上，那位老大妈仰面朝天地躺在地上，身上穿着的是款式很土气的大襟棉布衣服，脚上是一双黑色的布鞋，身下有一大摊殷红的血，正一点点朝着我和的士司机的脚边扩散开来。我赶紧往后退了一步，生怕被那血沾上。老大妈的脸色苍白，她的眼睛大大地睁着，嘴角微张，像有什么话要说，却说不出来。老大妈的脸，我竟然觉得有些熟悉，是谁呢？我是孤儿院里长大的人，从来没有过也不可能有什么亲戚。暂且也顾不了那么多了，我因为激动腿都有些发抖。

司机被眼前的惨况惊得愣了，不过他很快就反应了过来，拨打了报警电话。可惜玛吉的车没有车牌，不然，一定会很快就找到她。

她死了吗？我不知道，她的嘴似乎还在微微抽搐。我忽然意识到不该在这里停留太久，于是跟司机说还有急事，把路费塞在他手上就离开了，他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地上的大妈身上，没有注意到我刚才用手机拍过东西。

两天后，那位老大妈的大头照片被刊登在报纸上，她在被送往医院的途中就已经去世。照片头顶还有个大大的黑色标题：红色跑车撞人肇事逃逸。报上说，肇事逃逸的司机如果以后被抓到要重判。在这个提倡和谐的时代里，撞死了乡下来的老大妈，然后逃逸，影响很恶劣，事情被媒体宣扬得很大。

D

我像一只胜券在握的黑猫玩弄即将成为猎物的老鼠一样，在玛吉看不见的地方看她。看着她把车送走，然后只字不提，看她忧心忡忡地每天关注新闻，看她和范离在一起时脸上的笑容一点点淡下去，我的心里说不出的高兴，她不会知道，后果会很严重，而这些焦虑仅仅是开始。

我买了张不要身份证件的神州行卡后并没有立刻和玛吉联系，五天后，我用新号码给玛吉发送了第一条短信：我知道你那天晚上都干了些什么。

发完短信后，我就把手机关了。我胸有成竹，我在角落里欣赏着玛吉惊诧的表情，看她焦急地走来走去，看她盲目地按照短信来电显示的号码往回拨，看她听见那个号码已经关机后脸上的复杂表情。她的确只是个暴发户的女儿，太沉不住气。

当我半个小时后重新开机，收到了玛吉回复的短信：你都知道些什么？

我把那段视频用彩信的方式发到了玛吉的手机上，然后再次关机。这一次，玛吉的表情更惊恐了，她甚至赶紧朝四周看了看，生怕被人看到这段视频。

你想要什么？我再次开机的时候玛吉这样问我。

呵，我喜欢这句话，这让我感觉自己是个可以掌管她生死的命运之神，一丝得意像蛇一样蜿蜒进入我的心里。也许她会以为我想要的是钱，

苏醒

的，身后还拖着一个大大的行李箱。

午夜就是安静，我甚至能听见玛吉紧张的心跳和呼吸的声音，她一定觉得有些奇怪，空气里有奇怪的味道，那是久不住人的房屋的霉味，浓郁的血腥味，还有淡淡的香味，不是檀香，而是那种烧给死人的香。当然，这些都是我事前准备好了的。

玛吉一定是有些害怕，一个人这么晚到这样闹鬼的房子里来，谁都不知道会遇上什么，她迟疑着久久不肯进门，我在角落里用已经设置成静音的手机发了一条短信给她：进屋，不要关紧门，留一条缝。

也许是不要关紧门这点，让玛吉稍微感觉放松了些。她按照我说的，真的进了屋，并且把门留了一条缝。她的眼睛四处张望着，手捏成紧紧的拳头，我看见，她手上有个闪着寒光的东西。

哼！想暗算我。我从鼻子里喷出一口冷气，又发了个短信给她：扔掉你手里的东西。

玛吉收到短信后，显然惊慌失措，她当然不会想到我是怎么知道她的。她顺从地扔下了手里的东西，那东西落到地上发出清脆的声音，我看不见，那是把刀。

失去防御武器的玛吉全身缩成一团，看着她抖得像秋天里最后一片挂在树梢上的叶子，我简直要笑出声，真是太解恨了。

“走进卧室，然后把带来的东西一张一张全部烧完，烧的时候心要诚，要不停地对对不起。”我又发出了一条短信。

玛吉拖着旅行箱进了房间，借着微弱的亮光，她看见了两件简单破败的家具，还有一张落满灰尘的写字台，写字台上，摆着两个白色瓷盘，盘子里有些水果和馒头，盘子前有一个香缸，里面有三炷正在燃烧的香，烧给死人的那种香。盘子的后面是一幅大大的黑白照片，相框上还挂着黑纱，照片中一脸凄苦表情的赫然是那个被玛吉撞死的老大妈。这样的摆设，显然是灵堂。

相信玛吉此刻更加想不到匿名发信人究竟是什么身份了，不要钱，

我的脑子有些乱，也许不该看这种乱七八糟的书，可雨非但不停反而越下越大了。眼看天色渐渐暗淡下来，温度也越来越低，图书馆里的同学走得差不多了。我拢了拢单薄的夹克忍不住打了个喷嚏；本想把包抱在怀里就这样冲回去，却没有从里到外全都湿透的勇气，原本的感冒就没好，再这么一折腾肯定要发烧。

就在这时，一把黑色大伞在我身边忽然撑开，熟悉的声音冒了出来：“林楠不来接你吗？”

说话的人是徐子昂，他在图书馆勤工俭学做管理员，现在是下班时间。

“他工作忙，电话一直占线。”我为那个莫须有的占线解释道，我没打过电话。

林楠是我交往了快一年的男友，系里一位资深教授的儿子，他比我大两岁，也是这所大学毕业的，目前在保险公司担任售后部的经理。他念书时成绩不算好却是个很适应社会的人，毕业不到半年就做出了让人刮目相看的成绩，是公司最年轻的经理。和他在一起，我不否认没有物质方面的原因。徐子昂是我同班同学，为人很朴实，虽然他一直没勇气对我表白，但我知道他暗恋我。他家里很困难，即便是读研也兼任三份工作。其实我很愿意跟徐子昂做朋友，但林楠是个相当爱吃醋的人，而且他脾气不太好，所以我必须自觉地和徐子昂保持安全的距离，否则就算是共一把伞让林楠发现，也会对我……所有人都会知道那是怎样不堪的后果。

“你的脸色不太好，这里的风大，还是让我送送你吧。”徐子昂明亮的眼睛凝视着我。

“你先走吧，我等雨停就好。”我往后躲了躲，固执得有些不近人情。

徐子昂从来就不会勉强别人，默默地把伞塞到我手里，什么也不说就义无反顾地冲进了雨里，密集的雨珠全方位地笼罩了他，他也不在乎。

他才跑出去不到五十米，身旁就发生了惊人的一幕：一条吉娃娃挣

脱狗链跑上街去嬉水撒欢，狗主人追上去，却没注意到被积水埋没的正在修理的地下井，“请绕行”的告示牌被雨水冲倒在地，他一脚踩空栽了进去，污水立刻没过头顶。一米见方的深坑游泳也不行，眼看水面上咕咚咕咚地冒出气泡，徐子昂不顾肮脏趴在地上伸手去拉那个倒霉的男生，用了好一会儿，才把那个男生从水里拽出来。狗主人剧烈咳嗽着喝下去的脏水，差一点喘不上气来。

我撑着伞追了过去。狼狈不堪的徐子昂从衣领一直湿到脚跟，苍白的嘴唇似乎在微微颤抖着，分不清全身是哪里冷。原来水也可以这样腥，我低着头不敢看徐子昂的眼睛：“我先陪你去男生寝室吧，然后再回自己那里，这样也许不会碰见林楠。”

徐子昂抹了把脸上的雨水，很爽朗地笑了。

缓过劲来的狗主人打着哆嗦道谢，徐子昂豪爽地摆摆手，让他赶紧回去。我们肩并着肩朝男生寝室走去，那把伞就像个迷你避风港，把我们同样单薄的身体保护得很周密。不知是有心还是无意，我们都走得特别慢，这段路程被暂时拉长了，但我们什么话都没说。就在距离男生宿舍只有五十米距离的丁字路口，身后忽然传来急促的汽车喇叭声。

我惊恐地回过头看到林楠的车，没想到还是狭路相逢了。林楠看到徐子昂后立刻下车，黑着脸把我从他身边拽走，就像在拽一只布娃娃，很不客气地瞪了徐子昂一眼。林楠猛踩油门车子咆哮起来，临走，他还溅了徐子昂一身的泥水，他很过分。

模糊的后视镜中，我看到徐子昂孤零零地站在雨里，扔掉了伞，两只手紧紧地攥成拳头，仿佛全世界的雨水都在那一刻集中在他身上，雷电在他头顶狰狞着面容，说不出的难受。天已经黑透了，窗外是无穷尽的幽暗，一些昏暗的灯光在远处闪烁不定，隐隐约约，仿佛笼上了一层薄雾般，让这个世界愈发显得不真实起来。车窗上是被雨水淋漓的风景，风劲雨疾，可我宁愿在外面也不想再在车里待下去。

林楠一言不发地转动方向盘，并把指关节捏得爆响，这密闭的车厢

击我的头部，这部分方法由于难度系数不高，最终全都被打了叉。身为保险公司的理赔部经理，需要调查大量死亡事件，他名正言顺地成了谋杀专家。

所有人都被这本笔记的内容震撼了，按照笔记里的方法，我可能神不知鬼不觉地死上一百遍。就像我预料的一样，法官的表情也有微妙的变化，他问林教授，笔记上的内容是否是林楠的笔迹。

年过五旬的林教授颤抖着双手，认真地翻看完那本笔记，老成持重地表示，虽然看上去字迹很像，但还是需要鉴定专家的认可才能证明那本笔记是林楠写的。

审判再次被推迟，法官让警察们做了大量的社会调查。调查的内容，自然是我和林楠的关系究竟怎样，我的为人怎样，徐子昂的为人又怎样。

由于警察承诺会对笔录的事情保密，几乎所有认识我的女同学都众口一词，林楠是个暴力狂。她们曾数次亲眼目睹我身上累累的伤痕，每次我都隐忍地求她们不要张扬，万一被林教授知道了我会很难做，被林楠知道了他会更加生气。她们说林楠用皮带抽我，扇我耳光，抓着我的头往墙上撞，林楠还逼着我像奴隶一样跪在地上……这些当然全是在众多女同学的想象下制造出来的，她们绘声绘色，仿佛亲眼目睹了那些施暴的镜头，最后这些内容全都被警察记录在案。

另一方面，警察在林楠的书房里发现了大量推理小说和奇怪的书籍，比如那本《1001种荒谬的死法》，在林楠的电脑里，更是查出整整60G的悬疑电影推理动画片。那本笔记里提到的内容几乎全都能在这些书籍和电影里找到原型。

在保险公司的档案里，警察们发现了他为我购买的巨额保险，除了我自己，受益人就是他的名字，如果我死了，将会有一百万进入林楠的账户，而验证我死亡的人，就是他自己。每个人都能看出，这里面如果要玩点猫腻实在是容易至极。

所有警方的发现都在我预料之中，没有半点差错。虽然身处肮脏的

苏醒

看守所，虽然身体很不舒服，但我知道这一切不会持续太久了，唯一的遗憾就是不能见到徐子昂，为了帮我，他付出得太多太多。

最后鉴定科的结果出来了，那本笔记的确是林楠亲自写的。一切顺理成章了，为了可以独吞保险金，林楠选择我这个无父无母的孤女做女友，并且经常虐待我。而我发现了他的阴谋，却一直不敢报警，我在这个城市没有一个亲人，不像他，只要搬出他父亲的名字就可以只手遮天，至少，他能遮住我的这片天。

我哭着说曾想过自己结束这场噩梦，想和林楠分手和徐子昂在一起，可我还没说完就换来了没完没了的毒打，而且每次打完我，林楠又会送些礼物给我，假装道歉和后悔，但是没过几天，毒打又会卷土重来。这些全都是同学们看到的事实，不敢再提分手，也不知哪天会是自己的死期。徐子昂知道林楠为我购买了保险后，决定帮我杀了林楠，他其实只想帮我，林楠的死是我和他一起计划的，如果要判林楠死刑，我希望可以和他一起。

当我说完最后的这番话时，徐子昂惊呆了，他睁大眼睛望着我，眼里分明是激动和惊喜，“眉眉，你真傻。”

他才傻，现在才看出我其实也喜欢他。不过我什么也没说，只是隔着铁栏杆紧紧地握住他的手，干燥的温暖从手心传递过来，我们长久地凝望着彼此的眼睛，直到法官和陪审团商量后，最后做出过失自卫的宣判。

我们需要坐牢，虽然刑期不算短，但比起谋杀罪名成立的死刑或者终身监禁来说，这已经轻得不能再轻了。

F

我和徐子昂双双入狱，我却只在看守所里待了不到一个星期就被保外就医了。

是的，保外就医，就是以待罪之身却能在医院疗养院里自由生活和行动。我并没有送钱财和礼物给典狱长，是他们在例行检查中查出我患了严重的血液病，严重到最多活不过三个月的程度。

典狱长亲口告诉我病情时还一脸的惋惜，他也听说了我的案子，为我挺不值的，才二十出头的年纪，生命却所剩无几。

我很坦然地笑笑，很是超脱。自己的身体自己知道，早在两年前就知道，被发现时已经无法挽回了，医学虽然高明，却还是有许多不治之症，而我就碰巧患上了。

听我说了乱七八糟的一大堆闲话，你肯定要发问了，说了半天原来你是快死的人了，还折腾那么多干嘛？不如好好周游世界或者周游全国，看看风景吃吃美食也就算了。

如果你真这么说，我绝对不会怪你。不废话了，还是听我说为什么要杀林楠吧。

我是家里的独生女，父母的感情很不好，爸爸爱赌钱又爱喝酒，家里的事一点都不管，对妈妈很不体贴。如果不是为了我，妈妈早就跟他离婚了，她最终选择了极端的办法解决这个问题。那天是爸爸的生日，我住校没回家，妈妈费尽心机地弄出一桌好菜，其中最特别的菜就是发了芽的土豆炒出来的土豆丝和野外摘回来的毒蘑菇炖的汤。

妈妈以为她可以和爸爸一起吃饭，制成食物中毒的假象自己就可以洗脱嫌疑，她自作聪明地提前吃了生鸡蛋，因为鸡蛋清会在胃壁形成保护膜，延缓中毒时间，她只要拖到爸爸中毒后自行催吐就不会有危险。

那天爸爸心情不错，他说了很多话喝了很多酒，菜却舍不得吃，结果妈妈拖延时间太长了，蛋清被胃壁吸收，那些毒素发作起来比爸爸更厉害。

妈妈心灰意冷地离开了这个世界，临终前把一切都告诉了我，她拖着我的手说：别像妈妈这样失败。记住，就算是死，也要死得其所，

妈妈的死对我打击很大，我没想到，同样受到打击的人还有爸爸，

苏醒

他不再去牌局，整日在家陪我，就像曾经妈妈做过的那样。他对妈妈的爱在她死后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他没有再婚，也没跟其他女人来往，只一心一意待在家里，整日看着妈妈的遗像发呆。

起初我曾想把妈妈的秘密告诉爸爸，可后来觉得，即便是死了也能被人深爱着惦记着是很幸福的事，这秘密直至爸爸生命的最后一刻我也没有透露半点。

爸爸对着妈妈的遗像时说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都怪我没那么多钱，如果钱多些一定能治好你。他没说错，如果我有钱妈妈也许还有救，至少不用躺在肮脏又吵闹的混合病房。这成了爸爸的心病，他每天反反复复地念叨，像得了强迫症一样担心某天同样的不幸发生在他身上或者我身上该怎么办。后来爸爸在整理妈妈的遗物时发现了三万块钱，那是妈妈的私房钱，计划杀了爸爸后开始新生活用的钱。

可现在这笔钱被爸爸发现了，当然，我不会告诉他妈妈计划中这笔钱的用处。

G

也许你看到这里又要提出问题了，我絮叨了这么多，到底关林楠什么事？

相信我，所有的际遇都是命运给我们的安排。事已至此，距离林楠越来越近了。往事如铅般沉重地压迫在我内心深处，永远无法回避。

爸爸用那三万块给我和他各自买了一份保险。也许是命中有劫数，买下这份保险后半年，爸爸下班骑摩托车回家时遭遇了车祸，躺在重症病房成了植物人，医院的开销很大，唯一的希望就是保险公司的赔偿款。

林楠就是负责爸爸的理赔工作人员。那时他刚进公司不久，我本以为他会顺利地赔偿我们足够的医药费，因为爸爸遭遇的是意外。可没想到，他竟然搬出所谓免责的条款，说爸爸是酒后驾驶，不在赔偿范围内。

我当时对保险的事完全没经验，我一遍遍地跟他解释，妈妈死后爸爸已经戒酒了，而且车祸发生时他刚下班，连晚饭都没有吃，不可能酒后驾驶。可林楠拿出一份不知道从哪里弄来的检查结果，上面模糊地写着疑似酒精中毒。最重要的是，检查结果是保险公司指定的鉴定机构开出的。

不论我怎样苦苦哀求，林楠始终冷面相对，最后他甚至屏蔽了我的手机号码。没有医药费，医院只能停了药，爸爸在拔除呼吸管后的那个深夜，停止了呼吸。

我在停尸房里守着爸爸的尸体哭了一整夜。

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有好的保险公司，也有好的理赔调查员，但我偏偏遇到了林楠，我恨透了他。如果林楠能稍微通融一点，只要让爸爸能继续躺在病床上也好啊，他是我唯一的亲人，可现在，连他仅有的心愿也破灭了，购买那份保险的初衷，为的就是能让我们的生活得到些许保障啊。

爸爸的丧事之后，我开始调查林楠。原来保险公司内部有规定，如果理赔人员可以找出条款免去公司的赔付，他们可以得到一定比例的奖金。而林楠是个唯利是图的人，他一而再再而三地找出免责条款的漏洞，百般刁难投保的家庭，和我同样承受痛苦的还有许多人。有的人因为没有得到手术费而残疾，有的家庭因为没有得到死亡赔偿金而妻离子散。而林楠却踩着他人的痛苦日进斗金步步高升，他工作的唯一目的就是替保险公司省钱，为了赚钱，他可以昧着良心，人渣！

只要林楠在世上一天，就会有更多的人遭受不幸。所以，当我知道自己只能活三年时，下定决心要铲除他。

我还像平时一样上学，唯一的不同就是我把家里的房子卖了，反正只能活三年，住学生寝室也是一样的。

我用卖房子的钱做了两件事。第一件事就是去整容，以前的我是很肿很单的小眼睛，还有一个扁平的塌鼻子，我只做了隆鼻和割双眼皮，